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111學年度運動防護員甄選簡章

壹、依據：

一、高級中等學校以下體育班設立辦法第11條。

二、教育部體育署中華民國111年7月13日臺教體署學(三)字第1110025920號函辦理「111學年度補助高級中等學校進用運動防護人員服務計畫」。

三、彰化縣政府中華民國111年7月15日府教體字第1110269339號函。

貳、甄選名額及僱用期間：

一、甄選名額：正取1名，備取2名，備取人員以補足本次缺額為限。

二、僱用期間：自112年4月6日起至112年7月31日止。錄取人員受聘期間如僱用原因消失或不適任該項工作經學校主動通知，應無條件解除僱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

參、報名資格：報名者須具備下列資格始得報考。

一、未具有雙重國籍或多重國籍且年齡在65歲以下（38年8月1日以後出生者）之中華民國國籍（大陸地區人員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須在臺灣地區設籍10年以上）。

二、具有國內外大學或獨立校院以上學士學歷（含）以上畢業者。

三、持有教育部體育署（或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核發之運動防護員證照或物理治療師國家證照。

肆、報名表件下載：簡章、報名表及各項附件，即日起公告於下列網站，請自行下載使用。

一、 本校網站（http://www.cksh.chc.edu.tw）。

二、 彰化縣甄選介聘天地網站(https://volunteer.chc.edu.tw/boe/boe_bb12.php)。

伍、薪資：依教育部體育署「補助各級學校約用運動防護員工作酬金表」(學士薪資每月新台幣3萬3,765元;碩士薪資每月新台幣3萬8,617元)核發，並享有勞(健) 保費、職災費、年終獎金（含補充保費)、勞工退休金。

陸、工作地點及內容：

一、 工作地點：中心駐點於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彰化縣溪湖鎮福德路310號）及區域巡迴輔導學校體育班。

二、 工作內容：

（一）提供主聘學校及區域夥伴學校體育班學生之運動防護與管理，包含運動傷害預防、傷害初步評估與急救處理、傷後復健等工作。

（二）建置運動傷害防護室運作流程、進行運動防護與健康管理工作，並隨時更新主聘學校及區域夥伴輔導學校體育班學生運動傷害處理紀錄與工作報告。

（三）規劃主聘學校及區域夥伴學校有關運動安全與傷害預防衛教講座、運動傷害防護研習課程，並與區域輔導中心辦理基本防護教育工作與相關運動傷害座談會，並提升鄰近醫療院所共同照護體育班學生健康之合作意願，建構區域醫療服務資源

網。

（四）協助主聘學校及區域夥伴學校體育班學生健康評估與遭重大運動傷害之急救處理與轉診就醫流程；執行運動治療及復健處方，並進行後續諮商與教育。

（五）提供主聘學校及區域夥伴學校體育班學生有關體重管理與安全減重之教育，預防熱傷害、體能調整不良所致疲勞與身體不適之傷害發生。

（六）確認主聘學校及區域夥伴學校體育班學生運動傷害防護紀錄，擬定傷害預防及復健計畫，且指導大專院校運動傷害防護實習生執行相關運動傷害防護工作，掌握復健進度、檢視恢復成效。

（七）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柒、報名方式：

一、 報名時間：112 年 3 月 13 日（星期一）上午 8 時至 12 時，下午 2 時至下午 4 時止。

二、 報名地點：彰化縣立成功高中人事室。電話：04-8828588 轉 816。（彰化縣溪湖鎮福德路 310 號）。

三、 報名程序：（報考者請上網自行下載報名相關表件）

（一）採親自或委託報名（委託報名者須繳交委託書）至指定地點現場繳驗證件，始完成報名手續；通訊報名一律不予受理。

（二）請攜帶下列各項證件正本（依序排列裝訂），正本驗畢當場發還（相關證件影本 1 份並依序裝訂成冊繳交備查）

1、報名表（請詳填報名表各欄，並貼上最近六個月內之兩吋正面半身脫帽彩色證件照片 1 張；另請準備同式照片 1 張，自行黏貼於准考證上）。

2、國民身分證（出生地未註明或註明為大陸地區者，應另檢附個人戶籍謄本正本 1 份）。

3、最高學歷畢業證書（若持國外學歷證件者，畢業學校應為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院校，須繳驗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影本及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影本，始得報名）。

4、簡要自傳 1 份。

5、運動防護員資格證明書或物理治療師國家證照。

6、具結書。

7、委託報名者須繳交「委託書」，並附受託人及委託人國民身分證正本備驗。

8、運動傷害防護工作支援證明文件（無則免附）。

9、其他證明文件。（如係原住民族請附「戶籍謄本」、身心障礙人員請附「身心障礙手冊」……等）

10、 掛號回郵信封 1 個

（三）領取准考證。

四、 前述應檢附繳交報名資料及文件，於報名時備妥審查，逾時不受理補件。

捌、甄選日期、時間、地點及方式：

一、 日期：112 年 3 月 14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00 分。

二、 地點：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彰化縣溪湖鎮福德路 310 號）。

三、 甄選方式：

(一)面試考核(40%)

(二)術科考核(60%)：貼紮材料考生需自備

1.指定項目(30%)：踝關節貼紮。

2.抽選項目(30%)：足底筋膜炎、膝關節韌帶扭傷(內、外側)、腿後肌拉傷、肩前位脫臼包紮、蹠指關節(足大拇指)。

四、 應考人請於 112 年 3 月 14 日（星期二）下午 8 時 40 分前，持准考證、國民身分證至本校學務處體育組完成報到，未依規定時間報到或證件不齊者視同放棄，考生不得異議。考試時間到，經唱名 3 次未到者，取消應考資格，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考。

玖、錄取方式：

一、 錄取名額：依公告錄取人員名單為准。

二、 總成績未達 70 分者不予錄取。

三、 錄取總成績按成績高低依序擇優錄取。

拾、放榜：

錄取名單預訂於 112 年 3 月 14 日(星期二)下午 6 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http://www.ckjh.chc.edu.tw)及彰化縣介聘天地網站，請應考人自行查榜。

拾壹、報到：

一、 錄取人員請於 112 年 3 月 15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至 11 時，至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人事室辦理報到手續。

二、 錄取人員應攜帶國民身份證、學歷證件、運動防護員資格證明書或物理治療師國家證照至本校報到，並於報到後 10 日內繳交公立或健保醫院出具之體格檢查合格證書（含胸部 x 光透視、並黏貼相片），無故未繳交或體檢不合格或患有傳染病防治條例相關規定或其他妨害教學之傳染病者取消錄取資格。如委託他人者，受委託者應持委託書及雙方身分證正本；正取人員逾期未完成報到者視同自動棄權，其資格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錄用。

拾貳、附則：

一、報名者如持偽造、變造證件辦理報名手續，應負相關民事、刑事法律責任；錄取後始發現有前述情事者，立即無條件解僱之，其缺額由備取人員遞補。

二、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導致前述各項甄選作業、日程及地點更動時，將公告於本校網站(http://www.cksh.chc.edu.tw)。

三、因應各項防疫措施，依相關規定辦理，必要時可視實際需要公告於前述網站。

四、本簡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及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甄選委員會決議辦理之；如有補充事項，將公告於本校網站(http://www.cksh.chc.edu.tw)。

五、諮詢電話：

試務及試場相關疑問: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校體育組,電話 04-8828588 轉 313。

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111學年度運動防護員甄選　　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_____

※考生請自行勾註應考身分：□ 一般身分　□ 具原住民身分□ 持有身心障礙手冊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性別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貼相片處
			電話	（家）： （公）： （手機）：					
通訊處	郵遞區號□□□								
E-mail									

學歷	學校名稱	科系	組別	起訖日期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運動防護員或物理治療師證書號	

主要經歷	服務單位	職稱	工作項目內容	起訖日期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資格審查	□報名表。□國民身分證（驗正本，影本附貼於本表）。□畢業證書（驗正本，繳影本）。 □教育部體育署(或前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核發之運動防護員合格證書或物理治療師國家證照。 □簡要自傳。□具結書。□委託書。□運動傷害防護工作支援證明文件。□掛號回郵信封。 □其他符合報考文件（驗正本,繳影本）。□准考證。□其他證明文件。
請自行黏貼身分證影本	考生身分證影本（正面）　　考生身分證影本（反面）

本人所附資料若有不實，除應負法律責任外並同意取消錄取資格。報名人簽章：_____

審查結果	□符合報考資格 □不符合報考資格	書面資料 初審人員核章並 核發准考證		書面資料 複審人員核章	

應考紀錄	□到考　□缺考	甄選成績	
甄選結果	□正取第　名 □備取第　名　□未錄取	備註	錄取標準：總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111學年度運動傷害防護員甄選

具　　結　　書

本人_____參加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運動防護員甄選，如有虛偽陳述或所附資料文件不實，除取消錄取資格外，並願附偽造文書之民事、刑事責任暨放棄先訴抗辯權。

如蒙錄取而無法於簡章規定期限內繳交體檢表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本人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

特此切結

立切結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　　址：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月　　日

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111學年度運動傷害防護員甄選　委託書

本人＿＿＿＿＿＿＿＿因故無法親自前來辦理(□報名　□報到)，特委託(姓名)＿＿＿＿＿＿＿＿＿＿代為申辦，並接受其申辦結果無任何疑義。

此　致

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

委託人：＿＿＿＿＿＿＿＿＿＿（本人親筆簽名）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被委託人：＿＿＿＿＿＿＿＿＿＿（本人親筆簽名）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月　日

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111學年度運動防護員甄選

准 考 證

貼相片處
請黏貼6個月內
2吋正面脫帽
半身照片

姓　　名：_____

准考證號碼：_____

日　　期	中華民國112年3月14日(星期二)
時　　間	上午9時00分起開始（上午8時40分前報到）
地　　點	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地址：彰化縣溪湖鎮福德路310號）

注意事項：

一、考試當日需持准考證、國民身分證以供查驗。

二、應考人請於112年3月14日上午8時40分前至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體育組完成報到手續，未依規定時間報到者不予受理，應考人不得異議，考試時間到，經唱名3次未到者，取消應考資格，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考。

三、應考人須嚴守考試紀律，不得擾亂考場秩序，如有作弊或冒名頂替者，即取消應考資格。

四、發聲設備、行動電話、PDA等通訊器材(請關機或拔掉電池)。

五、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更動甄選日程及地點時，將公告於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網站(http://www.cksh.chc.edu.tw)，不再另行通知，如有疑問請來電查詢或自行上網查詢。查詢電話：電話：04-8828588分機313，體育組。

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111學年度運動防護員甄選

簡要自傳

報考人姓名：

一、家庭狀況簡介：

二、專長及興趣：

三、學、經歷：

四、個人特質簡略描述：

五、報考動機：

六、如獲甄選進用時之計畫與抱負：